

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在第十六屆英聯邦法律會議（香港）開幕禮演辭

以下是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李國能今日（四月六日）在第十六屆英聯邦法律會議（香港）開幕禮上發表的演辭全文（譯文）：

本人今次獲邀主持第十六屆英聯邦法律會議的開幕典禮，深感榮幸。能有眾多嘉賓共聚一堂，尤其值得高興。

今次是英聯邦法律會議首次於非英聯邦司法管轄區舉行，香港特別行政區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之下，對於能夠主持今次會議，至為高興。香港的普通法制度，自中國於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按照「一國兩制」方針對香港恢復行使主權以來，根據香港的小憲法《基本法》的規定，一直不單是保留下來，而且更持續地有所發展。

今次會議在香港召開，是對「一國兩制」方針成功實施的肯定，而香港亦可藉此良機與英聯邦內外的普通法適用地區在專業範疇上保持及加強交流。

英聯邦法律會議向來是普通法適用地區的一項盛事，來自世界各地和香港的講者和與會者難得一起相聚，精英薈萃，濟濟一堂。本人謹對英聯邦律師協會和香港律師公會舉辦今次議題豐富和啟發心思的會議致以祝賀。會議以「法律在急劇變化的世界中的發展動力」為主題，再分為下列四項作討論：憲法事宜、人權和法治；公司/商業法；法官、法律界和社會；以及當代的法律事宜。本人謹向所有出席的講者和與會者致以感謝。對來自海外的嘉賓，本人致以熱烈歡迎，希望各位在留港期間，能有愉快的體驗。

香港曾於另一個年代主持過一個英聯邦法律會議。那是第七屆會議，於一九八三年九月舉行，距今剛超過四分之一個世紀。

當時的中國正處於現代化的初期。中國到了一九七八年十二月才宣布對外開放政策，結束多年孤立的局面，從此踏上不能逆轉的現代化和繁榮之路。在一九八三年九月，中英兩國仍正就香港前途問題進行會談。中英會談始於一九八二年九月，到了一九八四年十二月以簽署聯合聲明作結。

在過去二十五年中，世界經歷重大變遷。人類在科學、科技、醫療和各個領域均取得重大和驚人的進展。全球地域政治形勢也出現了新局面。隨 資訊科技急劇發展，國際貿易和服務業迅速增長，以及民間思想的自由交流，全球化的趨勢日益鞏固。今天，當我們說是生活於一個地球村時，並非言過其實。在地球的某一隅所發生的事情，必然或多或少地影響世界其他角落。

與此同時，隨 教育水平提升，市民對為他們服務的機構，包括司法機構和法律界，有高的期望，而且這期望確實是越來越高。他們期望，並確實是有權如此期

望，有關的人員要高度廉正和稱職，辦事高度透明和負責。

法律界人士就是在這些種種變遷之下，各司其職。在過去二十五年中，為了同步發展及回應政治、社會和經濟上的重大改變，世界各地以普通法為基礎的法律和司法制度都有令人觸目的發展，這些發展包括多方面，其中有些將會在今次會議中討論。

在不同的普通法適用地區中，普通法都沿著不同的軌道而演變。在普通法的發展上，不同的法院並沒採取統一的模式。此外，在為著公眾利益制訂法規以規管各種活動時，各個普通法適用地區的立法機構亦採用不同的方法和解決方案。世界上沒有一致的普通法，也沒有單一的普通法制度。

普通法在全球各個普通法適用地區有不同方向發展，正是其長處而非其弱點。普通法的特異之處，是法庭在應用有關法律時，有空間憑藉經驗因時制宜和因地制宜。與此同時，各個普通法制度中的立法機構在遇到複雜的問題時，亦須因應其時其地作出適當的處理。

由於普通法有不同方向的發展，英聯邦內外的普通法適用地區便提供了一個思想蓬勃交流的平台，以助各區應付當前富挑戰性的法律事宜。法庭在遇到任何難題時，都可以參考比較法學所提供的豐富資料。而參考其他普通法適用地區的判例，是有助於尋找合適解決自己區內問題的方案。

就香港而言，比較法學被視為對普通法的持續發展極其重要，以致《基本法》明文規定：「其他普通法適用地區的司法判例可作參考」（第八十四條）。

比較法學的資料除了對法庭判案有幫助外，亦固之然有助於行政和立法部門尋求和構思解決當前社會問題的方案。

英聯邦法律會議提供了一個極珍貴的機會，使眾多來自英聯邦內外的普通法適用地區人士，可一起在一個思想交流的平台，熱烈討論和辯論。各項議題，均可嚴謹地予以探討，並尋找新思維和新觀點。

儘管各個普通法適用地區在法律上有不同方向的發展，其根本價值卻是一致的。這些價值的最重要基石是法治；此外，還有獨立的司法機構和獨立的法律專業，以及對人權和個人尊嚴的基本尊重。英聯邦法律會議提供機會給所有法律界人士，提醒自己和重申這些價值的重要性，在這個急劇變化的世界中，決意堅守這些價值。

本人現謹宣布會議正式開始，希望各位愉快參與是次會議，並祝會議成功舉行。謝謝各位。

完

2009年4月6日（星期一）
香港時間 12時50分